附件3

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

单位名称(盖章）:隆回县水利局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基本情况 | 编制人数 | 31 | 实有人数 | 60 |
| 部门职能概述 | 1、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。拟订水利规划和政策，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，组织编制全县水资源规划、县确定的重要江河流域综合规划、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。2、负责生活、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。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，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，拟订全县和跨区域水中长期供求规划、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。负责县重要流域、区域以及重点调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。组织实施取水许可、水资源论证，指导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。指导全县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。3、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和运行管理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，负责提出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、方向、具体安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，按县政府规定权限审批、核准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，提出水利资金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。4、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。组织编制实施水资源保护规划。指导农村饮用水源保护有关工作。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、控制地下水资源开采总量。5、负责节约用水工作。拟订节约用水政策，组织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，组织制定有关标准。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，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。6、指导水利设施、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、保护与综合利用。指导江河、水库、河口的治理、开发和保护。指导江河和水库水生态保护与修复、江河和水库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。承担河长制组织实施具体工作。7、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。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和运行管理。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，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的监督。8、负责水土保持工作。拟订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，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、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。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，指导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。9、指导农村水利工作。组织开展大中型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。指导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工作，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。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。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、小水电改造和水电农村电气化工作。10、负责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。拟订中型水库移民有关政策并监督实施，组织实施水利工程移民安置验收、监督评估等制度。指导监督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实施，协调推动水库移民对口支援等工作。11、指导协调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，协调跨乡镇水事纠纷，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。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，组织指导水库、水电站大坝等水利工程设施的安全监管。12、开展水利科技工作。拟订水利行业的地方技术标准、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，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。 13、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，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。督促落实水库防汛抗旱调度命令，承担水利工程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。14、完成县委和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。15、职能转变。县水利局应切实加强水资源合理利用、优化配置和节约保护。坚持节水优先，从增加供给转向更加重视需求管理，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和提高用水效率。坚持保护优先，加强水资源、水域和水利工程的管理保护区，维护江河健康美丽。坚持统筹兼顾，保障合理用水需求和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，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水安全保障。 |
| 年度收入（万元） | 县财政预算安排 | 1296 | 非税收入 | 53 | 合计 | 2701 |
| 中央省市安排资金 | 1352 | 其他收入 |  |
| 年度支出（万元） | 基本支出 | 957 | 项目支出 | 1744 | 合计 | 2701 |
| 其中三公经费支出 | 5.7 |
| 实施情况 |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情况 | 是否存在超编超配人员： 是√ 否□ |
| 三公经费管理情况 | 是否制定“三公”经费管理办法：是√ 否□招待费用是否明确招待标准和招待人数：是√ 否□公务用车购置运行费是否比上年度下降: 是√ 否□三公经费是否比年度下降：是√ 否□ |
| 非税收入完成情况 | 年度非税收入是否完成: 是√ 否□是否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：是√ 否□有无截留、坐支、转移等现象:有□ 无√ |
| 政府采购及金额 | 年度是否制定了政府采购计划：是 √ □否应采购金额599万元，实际采购金额599　万元 |
| 预算执行 | 本年度是否追加了预算:是√否□, 追加金额 万元本年度是否有结余: 是□ 否√,结余金额 万元预决算信息是否公开: 是√ 否□公开时间: 年 月 日公开方式:门户网站√ 单位内部□ 其它□ |
| 预算绩效管理 | 部门预算和专项资金是否编制绩效目标: 是√ 否□是否开展绩效运行监控： 是√ 否□是否开展绩效评价： 是√ 否□年度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报告是否信息公开： 是√ 否□上年度绩效评价反馈的问题是否整改到位： 是√ 否□绩效监控发现的问题是否及时纠正： 是√ 否□ |
| 财务管理 | 会计机构或会计人员是否按规定设置: 是√否□会计核算是否严格执行政府会计制度准则： 是√ 否□是否制定财务管理、会计核算等制度: 是√ 否□内部控制报告编制是否规范：是√否□会计人员是否具备从事会计工作所需要的专业能力: 是√ 否□ |
| 资金管理 | 是否制定资金管理办法: 是√ 否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: 有√ 无□资金使用是否存在违规使用资金、乱发津补贴奖金现象：是□ 否√ |
| 资产管理 | 是否制定资产管理制度: 是√ 否□资产管理、保存、处置是否合理规范: 是√ 否□资产是否产权清晰、两证齐全：是√ 否□账、表、实、卡是否相符: 是√否□ |
| 职责履行 | 重点工作是否全部完成且质量达标: 是√否□ |
| 部门主要绩效 | 1、河湖长制真抓实干，共设立河库长858名、河道检察长16名、河库保洁员1225人。“河（库）长+检察长”有效协作，开展联合巡河16次，公益诉讼河道非法捕鱼生态赔偿案2起。建设25条“一乡一亮点”和“六都寨水库”示范河库；严格503个取水项目论证，换发501个电子取水许可证，新批18个取水许可。开展水利执法64次，下达整改意见书30余份，生态流量泄放达标率90%以上，100%水库退养。2、防汛抗旱扎实有效，面对长达4个月的旱情，坚持保饮水保生产，找水打井70口，解决6000余人饮水困难，修复山塘河坝，提升小水源能力约9万立方，科学调水10665万立方，保障16.33万亩晚稻生产。3、工程建设推进有力，2022年度病险水库、河道治理、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、清洁流域治理、“水美湘村”、安全饮水等工程项目全部完成建设任务。4、乡村振兴稳步实施。 |
| 自评结论 | 优 |
| 问题与建议 |  |
| 主管部门意见 | 主管部门（盖章）： |

填报人：刘晓艳 联系电话：15573953629 时间： 2023 年5 月 6 日

注：自评结论填“优、良、中、差”。